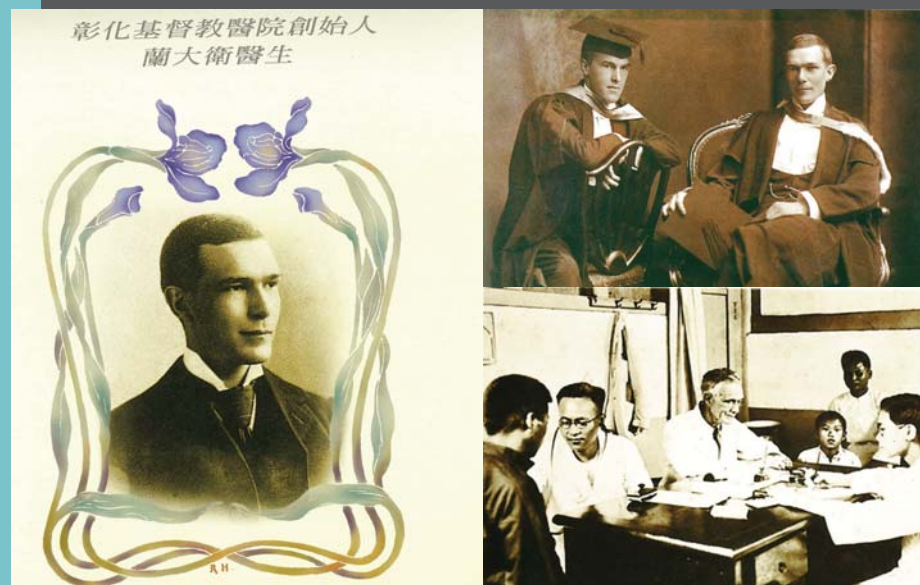


切膚之愛 - 蘭大衛

年表大事

- 1870年 ▶ 出生於英國蘇格蘭
- 1895年 ▶ 6月畢業於愛丁堡大學醫學院，之後在台展開長達40年的醫療傳道工作
- 1907年 ▶ 完成一醫療機構命名為英立彰化基督教醫院
- 1911年 ▶ 蘭大衛和女宣教士連瑪玉(Miss Manjorie Leanner)結婚
- 1925年 ▶ 獲得愛丁堡大學榮譽醫學博士學位
- 1928年 ▶ 一名13歲幼童周金耀腿部潰瘍，無法長皮，
▶ 蘭大衛將妻子連瑪玉四塊腿皮移植予周金耀後來傳為「切膚之愛」的美名
- 1936年 ▶ 蘭大衛退休返回英國
- 1957年 ▶ 因車禍去世



照片取自：蘭大衛醫生與百年醫療宣教史

學習養成

蘭大衛醫師從小在基督教家庭中成長，培育了慈愛與奉獻的人格。1890年蘭大衛醫師取得了藝術碩士的學位，年僅20歲；然而服事主的心願，早就根植在他的心中。同年秋天，蘭大衛醫師進入了英國愛丁堡大學，攻讀醫學學位。在接受了五年嚴格的專業課程後，蘭大衛醫師順利取得了醫學學位，正式成為一名醫療人員。

畢業之後，蘭大衛醫生曾經為了自己的未來，有一段時間的思索，並且感到困惑；就在當時，蘭大衛醫生拜訪了一位好友—修·巴伯博士，他對蘭大衛醫生的年少時期影響深遠。此次的會面改變了蘭醫師的一生。

蘭醫生由修·巴伯博士那兒得知駐任福爾摩沙中部的醫療宣教師—盧加閱醫師於1892年因病去世，當地極需要醫生去接替盧加閱醫師的職務，修·巴伯博士希望蘭大衛可以成行。1895年10月16日蘭大衛醫師便搭上了前往福爾摩沙的船隻。

沒想到這竟是一趟長達40年的航程，蘭大衛醫師在台灣生根，創立了彰化基督教醫院。

1928年，一名13歲孩童周金耀在門庭行走時，不慎被石頭絆倒，跌傷右膝蓋關節部份，傷勢原本並不嚴重，僅外傷破皮擦傷。但幾天之後，因傷口被細菌侵入，漸漸浮腫化膿，隱約作痛。其養父用髮油和草藥為他治療敷傷，但傷口越來越惡化，終於發炎腫脹。

周父後來又求道問佛，由道士施行法術，並以符法治病，結果不但沒有絲毫奏效，反而變本加厲，嚴重惡化。如此拖延了二十一天，周父的辦法用盡了，在不得已的情況下，遂背著周金耀前往彰化求醫。首先由中醫師塗藥粉，但仍然沒有效果。後來，周金耀坐著轎子由養父領著，走到了彰化北門鐵路邊時，遇見一位老人，老人勸他說：『最好去找蘭醫生』。

周金耀住院期間，蘭夫人在其養傷期間每天都來探視，並為教導他聖經上的道理。院方用盡耐心呵護來照顧周金耀，他的傷口仍沒有好轉。蘭夫人遂懇求蘭大衛割下自己的肌膚移植予周金耀。手術過程中，蘭醫師對周金耀施以氯仿全身麻醉，清除腿部陳舊肉組織。然後蘭夫人在鄰側手術檯上，亦施行全身麻醉，蘭醫生手術割下夫人的右大腿皮膚四片，移植在周金耀的右腿創口上。補皮手術後，以金屬線網貼布覆蓋之，經過四天之後，所種植皮膚片的周圍變成血餅樣的物質，終至脫落。

後來蘭醫生等人會同推理結果，認為所植皮膚片的面積過大，所以改變方法，經過一個月之後，採取周金耀自己左大腿很少部份的皮，以細片撒播於創面，該細小片皮膚逐漸生長起來。經過四個月之後，又施行第二次植皮手術。經過一年之後，創口始得療癒。

1929年3月，周金耀獲蘭醫生夫婦的鼓勵和資助，考進台南長榮中學就讀。周金耀於中學畢業後，也立志獻身傳道，後進入台南神學院深造。日後成為台灣名牧師，歷任高雄鹽埕教會牧師、彰化基督教醫院董事、台南神學院董事長、台灣長老會總會議長等職。

周金耀牧師曾說：『雖然蘭醫生媽的那塊皮膚沒有黏在我的身上，但它永遠黏在我的心上』。

1936年，蘭大衛醫師退休離台，回國後居住於倫敦的紅丘鎮，他將寓所命名為「福爾摩沙」，表達對台灣的熱愛與懷念。1957年，蘭大衛醫師因車禍過世，享年87歲。

蘭大衛醫師之子蘭大弼醫師亦秉承父志，從事海外醫療傳道工作，其一家二代共七十年都奉獻給台灣這塊土地，是台灣人不可抹滅的記憶。

北醫圖書館醫學人文典範立體展系列活動

[主辦單位]：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



醫學系倫理典範教育課程

切膚之愛 - 蘭大衛

愛情事蹟

1911年，對於蘭大衛醫生來說，具有重大的意義，因為長久以來，從來不重視生活情趣的單身生活即將結束。當時連瑪玉小姐正在臺南女學任教，蘭大衛醫生每二至三個月，定期例行前往臺南，參加宣教師的聚會，因此蘭醫生就在會議中，認識了連瑪玉小姐。

連瑪玉小姐，出生於西元1884年的英格蘭諾福克郡庫郎索匹村莊，是一個純樸虔誠愛主的基督徒農家。勤奮工作且熱心事奉的父母，給了七位小孩堅定信仰的榜樣。連瑪玉小姐十五歲時，「海外宣教」的意念，不時對她產生極大呼召和感動。那時她的級任老師，是一位曾經在非洲服務的女宣教師，經常在星期天的學生郊遊中，向學生們介紹在非洲宣教的生活點滴，在聚會的佈道內容中，放映她在海外宣教實況幻燈片，這些都深深地吸引了連瑪玉小姐，也更堅定她成為一位海外宣教師的決心。

於是，連瑪玉小姐於1909年10月奉派到福爾摩沙—台灣。

1911年，兩人相遇了，雖然在兩人彼此的心裡相互產生好感，但是沒有一方敢表示。而且，礙於禮教的約束，資深的女宣教師們，並不允許連瑪玉小姐與男士私下會面，因此，雙方的接觸僅止於公開場合的交談。幸好有一位宣教師看出了端倪，希望成就這樁美好的姻緣。經過那位宣教師一再的鼓勵，蘭大衛醫生提筆寫了一封信，正式向連瑪玉小姐求婚。

1912年1月中旬，連瑪玉小姐正在屏東地區巡迴宣教，忽然接到蘭大衛醫生的求婚信件，驚喜萬分。第二天，連瑪玉小姐寫信給蘭大衛醫生，回覆允諾了他的求婚。

1912年的11月22日，蘭大衛醫生與連瑪玉小姐在淡水的英國領事館舉行婚禮，這年蘭醫生42歲，連瑪玉小姐28歲。

婚後的蘭夫人加入醫院院務、宣教和護理（當時醫館尚未有正式受訓的護士）的工作，她亦照顧蘭醫師的生活起居，其中對蘭醫師最大的幫助是，一向讓他最頭痛的醫院帳目收支管理與記錄有人接手，大大的減輕蘭醫師的負荷。在醫院和教會的事工方面，蘭夫人經常邀集婦女教友們，一起下鄉拜訪臨近的教會，探視病友。為了傳揚福音，蘭夫人常攜帶著聖經掛圖吸引人來聽講。

蘭大衛醫師伉儷的慈愛與熱誠，幫助了無數的病患，在當時的彰化市街道，民眾常看到這對夫婦一起騎著腳踏車出外看診，鶼鶼情深的身影讓人感動與羨慕。也正因為蘭醫師伉儷的大愛付出，為台灣的醫療傳道莫立了基礎，至今其影響力早已擴及全台灣。

老師的話

蘭大衛及蘭太太有堅定的信仰，因為這個信念，他的視野更為長闊高深，並不只著眼於『病』，而是病人本身和其靈性面，可謂行醫的最高境界。

延伸閱讀：參考書單（含館藏條碼號）

陳美玲，蘭大衛醫生與百年醫療宣教史：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院史文物館出版。（北醫館藏索書號：419.92/7581 89 C0140589、W0005706）

連瑪玉作 & 劉秀芬翻譯，蘭醫生：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出版。（北醫館藏索書號：784.18/3511 94 W0007770、W0007771、W0007772）

參考網站：

<http://taiwanpedia.culture.tw/web/content?ID=5973>

<http://zh.wikipedia.org/wiki/%E8%98%AD%E5%A4%A7%E8%A1%9B>

<http://www2.cch.org.tw/history/profile.aspx?oid=5>

《台灣教會公報》2009年1月12日~2009年1月18日(2968期)

蘭醫師家書



取自蘭大衛醫生與百年醫療宣教史

北醫圖書館醫學人文典範立體展系列活動

[主辦單位]：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



醫學系倫理典範教育課程